附件一：

广西轻工技师学院互联网新媒体舆情管理与监测系统采购项目邀请招标评分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价 格 | 6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单价总和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某投标人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某投标人报价)\*60分。 |  |
| 2 | 企业资质 | 10分 |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备本项目相应服务资质和服务能力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原件备查 |
| 3 | 服务内容 | 20分 | 满足所有服务内容的得10分，在提供所有服务内容基础上，每增加一项服务内容加2分，本项最高得20分。不满足所有服务内容的，少一项服务内容扣5分，最高扣20分。 |  |
| 4 | 服务及承诺 | 10分 | 出现问题处理及时：投标人承诺2小时内解决得10分；4小时内解决得5分；8小时内解决得1分；超过8小时不解决不得分。投标人须提供服务承诺书。 |  |
|  | 总 分 | 100分 |  |  |